

動物友善城市（首部曲：同伴動物篇）10 大目標

項次	目標	
1	加強寵物店源頭管理	4 月起主動稽查嚴格取締網路通路、夜市及店面無照販犬情事 4 月起全面強制寵物業者展示或買賣犬隻皆植入晶片並追溯來源
2	棄養重罰	惡意棄養罰鍰 5 萬起，不得飼養及認養寵物 結合市警局 1 萬 3,699 支街口錄影監視設備，強化蒐證 6 月設置檢舉獎金 8 月增設網路即時動物棄養報案機制
3	落實絕育	4 月起輔導業者建立買賣後飼主名冊，主動追蹤犬隻寵物登記及絕育 5 月起優先進行 5 個行政里 3 所大學校區家戶犬隻普查，強制家戶犬隻辦理寵物登記、晶片植入及絕育
4	協助成立貓犬學校	5 月、7 月及 9 月在社區大學辦理相關的免費課程，協助飼主營造家中乾淨安全又友善動物的環境
5	廣設動物友善空間及設施	105 年度增設第 2 座狗運動公園 推動公園內動物友善空間，明年設置 5 座 推廣動物友善商店，建立「友善商店輔導機制」及「寵物友善商店標章」
6	招募地區義務動物保護員	預計招募義務動保員 60 名，協助執行精確捕捉、街犬絕育防疫 TNVR 執行計畫、教育宣導及溝通等任務
7	精確捕捉有問題的流浪動物	以精確且人道方式將有問題的犬隻捕捉至動物之家收容，後續再由專任動物行為訓練師進行犬隻行為矯正，並配合多元認養管道讓犬隻找到適合的家庭或工作
8	建立餵養照護制度	藉由經過受訓且完成認證的「餵養照護員」於實施街犬絕育防疫 TNVR 區域內進行定時定點乾淨健康且安全的餵食，提升動物福利
9	實施街犬絕育防疫 TNVR 計畫	6 月起，以補助民間團體方式，將無主且適合回置犬隻，進行絕育、施打疫苗及植入晶片後，原地回置由專人後續照顧及管理
10	鼓勵民間成立動物安養所	5 月完成設立標準及補助辦法（草案），105 年度起以動物安養所設立租金補助方式，每月補助至多 10 間安養場所，每間安養場所每月至多補助租金 1 萬元